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净资产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4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2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5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10 重大事件揭示 5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5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8

§12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9
12.2 存放地点 59
12.3 查阅方式 5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73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5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3,416,106.6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328	02732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9,721,392.83 份	173,694,713.7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半导体产业主题相关的资产，在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资产净值的中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采用基金管理人资产配置模型，通过宏观经济、估值水平、流动性和市场政策等四个因素的分析框架，动态把握不同资产类别的投资价值、投资时机以及其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进行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的合理配置，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持续稳定增长。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类资产投资策略、股指期货交易策略、国债期货交易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港元）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薛香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21-232128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compliance@spdbfunds.com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3079999 或 400-8828-999	021-60637228
传真	021-23212985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滨江大道 5189 号地下 1 层、地上 1 层至地上 4 层、地上 6 层至地上 7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89 号 S2 座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7	100033
法定代表人	张健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spdb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89 号 S2 座 1-7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9,883.80	103,155.57
本期利润	24,256,729.89	39,448,537.8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870	1.065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8.33%	88.2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5.29%	55.2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36,780.70	-924,283.7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48	-0.005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8,270,385.67	269,610,945.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529	1.552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5.29%	55.22%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3、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5、本基金《基金合同》2026 年 5 月 8 日生效，至报告期末，合同成立未满半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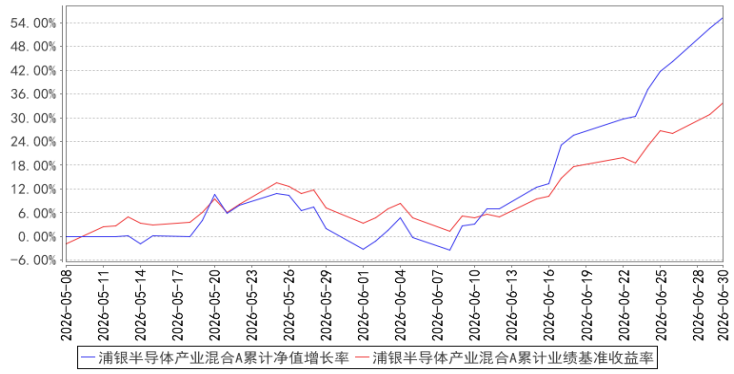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5.29%	3.38%	33.77%	2.53%	21.52%	0.85%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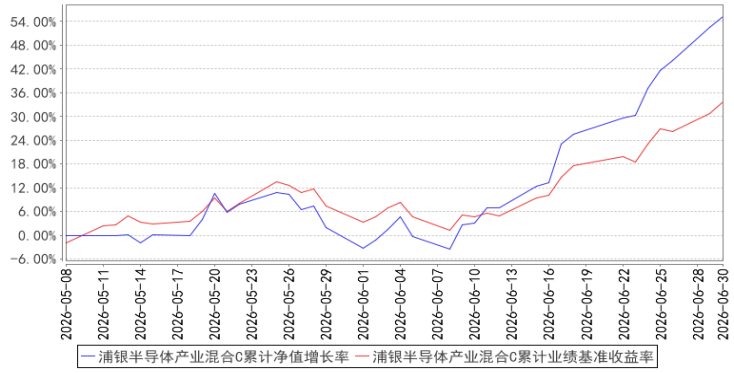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5.22%	3.38%	33.77%	2.53%	21.45%	0.8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 1 年。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6 年 5 月 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7 日。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建仓期尚未结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基金”）成立于 2007 年 8 月，股东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控股公司（BNP Paribas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 S.A.）及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人民币，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51%、39%和 1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境外证券投资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2026 年

8 月 12 日，基金管理人的名称由“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浦银基金旗下共管理 124 只基金，即浦银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浦银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日日盈货币市场基金、浦银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浦银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浦银盛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港股通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泽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融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浦银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勤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环保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煊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晖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熙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科技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嘉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华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睿和优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科技创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稳健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 ESG 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均衡优选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季季鑫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嘉和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浦银中证 ESG 12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裕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证券公司 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沪港深游戏及文化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颐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浦银兴荣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泰和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安弘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稳健回报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普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兴耀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稳鑫 12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盛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季季盈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旭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光耀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证券公司 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浦银安盛安荣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颐璇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普恒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稳健富利 18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悦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浦银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 A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上证科创板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普航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浦银北证 50 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港股通央企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国证港股通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盈丰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盈鑫多元配置 90 天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浦银港股通消费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盈福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盈泰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上证科创板芯片设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产业机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稳健鑫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国证粮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资源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信息技术系统由信息技术基础设施以及有关业务应用系统构成。公司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包括机房、网络设备、服务器设备、监控设备等，建设有上交所金桥托管机房和办公大楼自建机房，实现本地双活互备。同时在合肥建设有灾备托管机房，实现异地备份，形成了两地三中心的数据中心布局，这些基础设施由公司信息技术部主导并聘请专业的系统集成公司负责实施。公司业务应用系统主要包括开放式基金登记过户系统、直销系统、资金清算系统、投资交易系统、估值核算系统、网上交易系统、呼叫中心系统、客户服务系统、信息披露系统、反洗钱系统等，这些系统主要是采购行业内主流的专业系统提供商的成熟产品建设而成，建成之后在业务运作过程中根据公司业务的需要进行相关的系统功能升级。公司的基础设施及业务应用系统建成后均由公司信息技术部负责日常的运维、管理，同时与第三方专业服务公司签订有技术服务合同，由其提供定期的巡检及特殊情况下的技术支持运维服务。此外，公司自研开发团队建成了浦事通数字化办公平台、数字化运营平台、新一代营销服务平台、全面风险管理平台、投研一体化平台，以及基于 CDH 和 Oceanbase 底座的两大数据开发平台，和集 RPA、OCR、NLP、AI 等创新技术为一体的创新研发平台等业务支持应用平台，持续为公司业务赋能。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委托服务机构代为办理重要的、特定的信息技术系统开发、维护事项。

另外，本公司可以根据自身发展战略的需要，委托资质良好的基金服务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登记、估值核算等业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郑敏宏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5 月 8 日	-	6 年	郑敏宏先生，北京大学计算机技术专业硕士。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3 月就职于华西证券有限公司，在研究所担任电子行业分析师。2021 年 3 月加盟本公司，任研究部电子行业研究员之职，现任权益投资二部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9 月起担任浦银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5 月起担任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秦闻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5 月 8 日	-	13 年	秦闻女士，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曾在申万宏源、华创证券研究所从事 TMT 行业研究工作。2015 年 7 月加盟本公司，在研究部担任行业研究员。2020 年 8 月起，调至公司权益投资部担任基金经理助理之职，现任权益投资二部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起担任浦银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起担任浦银科技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5 月起担任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邹江渝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5 月 21 日	-	14 年	邹江渝先生，英国剑桥大学管理学硕士。2011 年 8 月至 2018 年 1 月期间，历任花旗集团全球市场部分析师、英国巴克莱资本固定收益策略组分析师、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量化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管理总部资深投资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0 年 10 月在贝莱德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担任中国股票基本面投资团队分析师、投资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0 月在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25 年 11 月加盟本公司，现任权益投资二部基金经理之职。2026 年 5 月起担任浦银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5 月起担任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

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支持。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执行环节上，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公司严格控制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批同意，不得进行。从事后监控角度上，定期对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3 日、5 日、10 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公司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季度公平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本基金与旗下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呈总量平稳、结构分化态势，新旧动能切换明显。A 股呈现结构性行情，成长指数领跑市场，科创 50、创业板指大幅上涨，沪深 300、上证 50 等蓝筹指数表现温和。行业层面，AI、半导体、通信等硬科技赛道受产业升级、国产替代驱动行情爆发，超额收益较为明显。

本基金在二季度发行并完成建仓。主要聚焦在存储和半导体设备相关的产业链。今年我们看到全球 AI 推理需求加速，从而催生了存储需求的大爆发。在诸多半导体的细分方向中，存储的增速格外突出，供不应求的局面可能会延续很长的时间。存储也是产品重点布局的方向。我们布局存储的思路主要是：

1. 少数拥有晶圆产能的存储芯片公司和拥有存储芯片制造能力的晶圆厂，这类公司的制造成本可控，产品终端销售可以充分受益存储行业的量价齐升。

2. 为主要存储大厂扩产提供设备和材料的优质公司，这一块是产品的主要布局方向。得益于

存储行业的超高景气，中国的主要存储大厂盈利能力格外亮眼，扩产积极性空前高涨。中国的半导体设备公司有望获得存储扩产、先进逻辑扩产和海外订单突破所带动的多重成长机会，订单增速也有望在未来几年持续上调，值得重点布局。

中国的半导体产业在今年进入了明显的产业向上拐点，人工智能产业拉动了多个环节的需求。市场阶段性可能会有波动，但是我们可以看到大模型能力不断提升、终端需求的持续超预期和更多商业化场景的落地，没理由不对产业前景充满信心。我们认为半导体领域的投资机会还很丰富，会努力挖掘相关机会为持有人创造持续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5529，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5.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3.77%；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5522，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5.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3.7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国内宏观经济整体呈现温和复苏、结构性分化的运行特征，新质生产力相关方向有望成为经济增长的核心增量支撑。市场流动性维持合理充裕格局，A 股有望延续结构性行情，行情重心持续向景气度明确、业绩持续兑现的科技成长领域倾斜，优质细分赛道具备持续超额收益机会。

行业层面，人工智能仍是中长期核心投资主线，其中算力基础设施为产业链最确定、最景气的核心环节。当前 AI 技术迭代与商业化落地持续提速，大模型训练、多场景 AI Agent 规模化应用，带动训练与推理算力需求持续爆发，叠加行业算力租赁需求高增，算力供需紧平衡格局延续，行业景气度持续上行。

后续本基金将持续聚焦人工智能相关的半导体领域，优选具备核心技术壁垒、产能优势与持续盈利兑现能力的龙头企业。同时密切跟踪海内外产业政策、技术迭代节奏与估值变化，动态优化组合结构，把握人工智能产业高景气带来的长期投资机遇。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

根据投资品种条线的不同，估值委员会下设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委员会和权益品种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基金运营条线分管领导、固定收益/权益投研条线分管领导、基金运营部主要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所涉及投资品种的投研部门负责人、基金会计业务骨干一人组成。

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胜任能力和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本基金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委员会对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无最终表决权。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管理人进行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变化达到 0.25%以上时对其采用的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发表专业意见。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持有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2、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资产净值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58,168,238.78
结算备付金		623,786.85
存出保证金		14,558.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06,856,550.57
其中：股票投资		305,846,058.24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010,492.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债权投资	6.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58,219,49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8	-
资产总计		423,882,630.5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38,380,648.11
应付赎回款		7,289,013.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9,495.73
应付托管费		19,915.95
应付销售服务费		23,318.7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36.96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9	168,870.21
负债合计		46,001,299.3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243,416,106.61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未分配利润	6.4.7.12	134,465,224.66
净资产合计		377,881,331.2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3,882,630.5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05 月 08 日，本报告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05 月 08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243,416,106.61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5529 元，份额总额 69,721,392.83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5522 元，份额总额 173,694,713.7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3,929,653.47
1.利息收入		6,986.4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6,986.48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6,230.2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257,404.85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1,321.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股利收益	6.4.7.19	39,853.06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63,552,228.3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586,668.95
减：二、营业总支出		224,385.77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143,682.39
2．托管费	6.4.10.2.2	23,947.06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26,805.45
4．投资顾问费		-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7．税金及附加		4.75
8．其他费用	6.4.7.23	29,946.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705,267.7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05,267.7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705,267.70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8,817,845.08	-	18,817,84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598,261.53	134,465,224.66	359,063,48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3,705,267.70	63,705,267.70
（二）、本期基金份	224,598,261.53	70,759,956.96	295,358,218.49

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73,225,415.79	78,507,559.74	351,732,975.53
2.基金赎回款	-48,627,154.26	-7,747,602.78	-56,374,757.0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43,416,106.61	134,465,224.66	377,881,331.2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张弛	喻庆	孙赵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800 号《关于准予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8,817,511.69 元，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6]200Z0102 号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8,817,845.08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33.3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

式等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C 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 10,000,333.33 份基金份额，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股指期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半导体产业相关上市公司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港元）收益率*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

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

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

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本基金发行的份额作为可回售工具具备以下特征：(1) 赋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基金净资产的权利，这里所指基金净资产是扣除所有优先于该基金份额对基金资产要求权之后的剩余资产；这里所指按比例份额是清算时将基金的净资产分拆为金额相等的单位，并且将单位金额乘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单位数量；(2)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即本基金份额在归属于该类别前无须转换为另一种工具，且在清算时对基金资产没有优先于其他工具的要求权；(3)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中(该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所有工具具有相同的特征(例如它们必须都具有可回售特征，并且用于计算回购或赎回价格的公式或其他方法都相同)；(4) 除了发行方应当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该基金份额的合同义务外，该工具不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中的任何其他特征；(5) 该工具在存续期内的预计现金流量总额，应当实质上基于该基金存续期内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本基金的任何影响)。

可回售工具，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持有方有权将该工具回售给发行方以获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或者在未来某一不确定事项发生或者持有方死亡或退休时，自动回售给发行方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没有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合同：(1) 现金流量总额实质上基于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基金或合同的任何影响)；(2) 实质上限制或固定了上述工具持有方所获得的剩余回报。

本基金将实收基金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于净资产。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

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字[2022]566 号《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之附件《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国务院令第 82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10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契约制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资产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除持有金融债券外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8,168,238.78
等于：本金	58,165,021.74
加：应计利息	3,217.04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58,168,238.7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42,293,539.91	-	305,846,058.24	63,552,518.3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00,990.00	9,792.33	1,010,492.33	-290.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1,000,990.00	9,792.33	1,010,492.33	-29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43,294,529.91	9,792.33	306,856,550.57	63,552,228.3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计提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计提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39,374.33
其中：交易所市场	139,374.33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29,495.88
合计	168,870.21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2,855,787.83	12,855,787.83
本期申购	70,439,809.76	70,439,809.7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574,204.76	-13,574,204.7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9,721,392.83	69,721,392.83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5,962,057.25	5,962,057.25
本期申购	202,785,606.03	202,785,606.0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5,052,949.50	-35,052,949.5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73,694,713.78	173,694,713.78

注：1.本基金于 2026 年 5 月 6 日公开发售，共募集有效净认购资金人民币 18,817,511.69 元，折合为18,817,511.69份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12,855,454.44份，C类基金份额5,962,057.25份)。根据《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333.39 元在本基金成立后，折合为 333.39 份基金份额(均为 A 类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2.根据《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申购业务和赎回业务自 2026 年 5 月 22 日起开始办理。

3.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49,883.80	24,206,846.09	24,256,729.8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86,664.50	14,678,927.45	14,292,262.95
其中：基金申购款	-512,246.75	16,905,190.73	16,392,943.98
基金赎回款	125,582.25	-2,226,263.28	-2,100,681.0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36,780.70	38,885,773.54	38,548,992.84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03,155.57	39,345,382.24	39,448,537.8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027,439.28	57,495,133.29	56,467,694.0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91,417.33	63,506,033.09	62,114,615.76
基金赎回款	363,978.05	-6,010,899.80	-5,646,921.7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24,283.71	96,840,515.53	95,916,231.82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759.9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21.80
其他	4.75
合计	6,986.48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5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57,404.85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257,404.85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4,832,892.5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4,909,642.49
减：交易费用	180,654.9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57,404.85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5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321.50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321.50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9,853.0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39,853.06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63,552,228.33
股票投资	63,552,518.33
债券投资	-29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63,552,228.33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86,259.97
基金转换费收入	408.98
合计	586,668.95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269.08
信息披露费	27,226.8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30.00
开户费	400.00
证券组合费	20.24
合计	29,946.12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基金管理人的中文法定名称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起由“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发布的《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名称变更的公告》，本基金的基金名称自 2026 年 8 月 13 日起由“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浦银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3,682.3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1,553.39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82,129.0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浦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3,947.0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合计
建设银行	-	1,664.37	1,664.3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	720.10	720.10
合计	-	2,384.47	2,384.47

注：1、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浦银基金，再由浦银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5 月 8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5 月 8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333.33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333.33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4.34%	-

注：1、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用按照本基金法律文件约定收取。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5 月 8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1、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5 月 8 日，无上年度末可比期间。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活期	58,168,238.78	6,759.9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072	拓荆科技	2026 年 6 月 29 日	重大事项停牌	879.53	2026 年 7 月 13 日	890.99	21,543	15,070,897.59	18,947,714.79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股指期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半导体产业相关上市公司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

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科学的风险管理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财产的安全和增值。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设立了三层次的风险控制体系：第一层次为各业务部门对各自部门潜在风险的自我管理和检查；第二层次为公司总经理领导的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法律合规部的风险管理；第三层次为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包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合规风控委员会、督察长和内部审计。董事会对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下设的各业务部门是公司第一线风险控制的实施者，均备有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政策的业务流程，其中包含与其业务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风险管理计划、工作流程和管理责任。这些流程均得到公司管理层的批准。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公司经营层面负责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利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确保公司整体风险暴露得到有效的识别、评估、监控和控制。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与法律合规部监控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风险管理部建立了定性和数量化分析模型进行基金投资风险和绩效评估，法律合规部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基本制度及业务流程，对信息披露、法律文件等进行事中审核，并对基金管理人经营活动及各职能部门履职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

本基金管理人要求所有员工应自觉接受并配合董事会、及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合规风控委员会、督察长和审计部对各项业务和工作行为的检查监督，坚决执行公司规定的风险控制措施，以及采纳合理的风险分析和管理建议。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

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8,168,238.78	-	-	-	58,168,238.78
结算备付金	623,786.85	-	-	-	623,786.85
存出保证金	14,558.95	-	-	-	14,558.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0,492.33	-	-	305,846,058.24	306,856,550.57
应收申购款	-	-	-	58,219,495.44	58,219,495.44
资产总计	59,817,076.91	-	-	364,065,553.68	423,882,630.59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7,289,013.58	7,289,013.5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19,495.73	119,495.73
应付托管费	-	-	-	19,915.95	19,915.95
应付清算款	-	-	-	38,380,648.11	38,380,648.1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3,318.78	23,318.78
应交税费	-	-	-	36.96	36.96
其他负债	-	-	-	168,870.21	168,870.21
负债总计	-	-	-	46,001,299.32	46,001,299.32
利率敏感度缺口	59,817,076.91	-	-	318,064,254.36	377,881,331.27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27%，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82,207.64	-	1,682,207.64
资产合计	-	1,682,207.64	-	1,682,207.64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1,682,207.64	-	1,682,207.64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84,110.38
	2.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84,110.38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浦银资产配置模型，通过宏观经济、估值水平、流动性和市场政策等四个因素的分析框架，动态把握不同资产类别的投资价值、投资时机以及其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进行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的合理配置，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持续稳定增长。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半导体产业相关上市公司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05,846,058.24	8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305,846,058.24	80.94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6.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00 基点	15,619,939.43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00 基点	-15,619,939.43

注：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基于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数据进行分析。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286,898,343.45
第二层次	19,958,207.12
第三层次	-
合计	306,856,550.5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5,846,058.24	72.15
	其中：股票	305,846,058.24	72.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10,492.33	0.24

	其中：债券	1,010,492.33	0.2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8,792,025.63	13.87
8	其他各项资产	58,234,054.39	13.74
9	合计	423,882,630.5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682,207.64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45%。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04,163,850.60	80.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04,163,850.60	80.49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周期性消费品	-	-
周期性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	-	-
工业	-	-
信息科技	1,682,207.64	0.45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1,682,207.64	0.4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12	中微公司	79,650	37,316,025.00	9.88
2	688766	普冉股份	47,473	36,392,801.80	9.63
3	002371	北方华创	40,700	36,001,592.00	9.53
4	603986	兆易创新	44,100	35,941,500.00	9.51
5	688120	华海清科	110,578	35,626,020.04	9.43
6	688072	拓荆科技	21,543	18,947,714.79	5.01
7	688200	华峰测控	28,062	14,735,356.20	3.90
8	688347	华虹宏力	37,590	12,641,517.00	3.35
8	01347	华虹宏力	9,000	1,682,207.64	0.45
9	002409	雅克科技	50,500	11,337,250.00	3.00
10	688037	芯源微	22,887	10,048,537.35	2.66
11	300223	北京君正	28,200	7,018,980.00	1.86
12	300567	精测电子	20,600	6,542,560.00	1.73
13	688146	中船特气	18,477	6,466,765.23	1.71
14	688409	富创精密	20,605	6,310,281.25	1.67
15	688361	中科飞测	14,217	6,113,310.00	1.62
16	688082	盛美上海	14,145	6,110,640.00	1.62
17	300604	长川科技	17,000	5,804,140.00	1.54
18	300666	江丰电子	15,700	5,787,020.00	1.53
19	688249	晶合集成	77,058	4,548,733.74	1.20
20	688403	汇成股份	10,846	430,586.20	0.11
21	688123	聚辰股份	200	42,520.00	0.01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986	兆易创新	32,134,748.00	8.50
2	688766	普冉股份	31,756,908.39	8.40
3	002371	北方华创	30,983,348.00	8.20
4	688012	中微公司	29,702,840.91	7.86
5	688120	华海清科	26,797,473.27	7.09
6	688347	华虹宏力	15,126,774.96	4.00
6	01347	华虹宏力	994,069.03	0.26
7	688072	拓荆科技	15,070,897.59	3.99
8	688200	华峰测控	10,677,101.07	2.83
9	002409	雅克科技	7,076,985.00	1.87
10	688146	中船特气	7,008,220.35	1.85
11	688037	芯源微	6,254,400.66	1.66
12	688041	海光信息	5,795,036.29	1.53
13	688256	寒武纪	5,531,780.26	1.46
14	300223	北京君正	5,389,172.00	1.43
15	688361	中科飞测	4,595,817.61	1.22
16	300666	江丰电子	4,531,063.00	1.20
17	688082	盛美上海	4,454,388.37	1.18
18	300567	精测电子	4,221,782.00	1.12
19	688249	晶合集成	4,085,817.78	1.08
20	300604	长川科技	4,067,609.00	1.08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256	寒武纪	5,513,319.78	1.46
2	688041	海光信息	4,976,580.03	1.32
3	688347	华虹宏力	3,726,001.98	0.99
4	688702	盛科通信	3,464,104.74	0.92
5	688627	精智达	3,097,288.60	0.82
6	688981	中芯国际	1,690,325.03	0.45
6	00981	中芯国际	1,160,418.32	0.31
7	688652	京仪装备	2,081,473.20	0.55
8	688809	强一股份	1,921,479.41	0.51
9	688361	中科飞测	1,410,451.77	0.37
10	300666	江丰电子	964,920.00	0.26
11	600584	长电科技	781,259.00	0.21
12	688550	瑞联新材	615,582.00	0.16
13	688052	纳芯微	614,588.76	0.16
14	688099	晶晨股份	589,734.00	0.16

15	688766	普冉股份	560,398.80	0.15
16	300661	圣邦股份	535,954.00	0.14
17	301611	珂玛科技	493,636.00	0.13
18	06088	FIT HON TENG	466,501.16	0.12
19	603986	兆易创新	148,676.00	0.04
20	301095	广立微	20,200.00	0.01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77,203,182.4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4,832,892.58

注:“买入股票的成本”和“卖出股票的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10,492.33	0.2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10,492.33	0.2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92	25 国债 19	10,000	1,010,492.33	0.2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4,558.95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8,219,495.4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8,234,054.3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88072	拓荆科技	18,947,714.79	5.01	重大事项停牌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7,765	8,978.93	10,000,333.33	14.34	59,721,059.50	85.66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30,026	5,784.81	-	-	173,694,713.78	100.00
合计	37,791	6,441.11	10,000,333.33	4.11	233,415,773.28	95.8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449,814.12	0.65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254,803.92	0.15
	合计	704,618.04	0.2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0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0~10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0
	合计	0~1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333.33	4.11	10,000,333.33	4.11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333.33	4.11	10,000,333.33	4.11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A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5 月 8 日）基金份额总额	12,855,787.83	5,962,057.2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70,439,809.76	202,785,606.0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3,574,204.76	35,052,949.5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721,392.83	173,694,713.78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6 年 2 月 12 日，黄俊麟先生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2 月 14 日在规定媒介披露的《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2026 年 3 月 11 日，顾佳女士新任公司督察长，喻庆先生离任公司督察长，喻庆先生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顾佳女士离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在规定媒介披露的《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2026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26 年第三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黄雄先生接替屠旋旋先生续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有改聘情况发生。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未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未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无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无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证券	3	243,732,832.95	78.11	108,681.01	77.98	-
东方财富证券	1	42,466,678.32	13.61	18,998.71	13.63	-
国泰海通证券	2	21,343,009.86	6.84	9,691.03	6.95	-
中金公司	1	4,493,553.85	1.44	2,003.58	1.44	-
长城证券	1	-	-	-	-	-
长江证券	1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国联民生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华鑫证券	2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注：1、证券公司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1）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

①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充足、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主要股东经营稳健；具备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能够提供有效交易执行服务。

②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完善，经营行为规范，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合规管理体系，风险管理稳健。

③研究实力：有具备较强综合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的专职研究团队；研究覆盖面广，能

涵盖宏观经济、行业、公司等各项领域；研究报告分析严谨，观点独立、客观，并有完善的研究报告质量和合规保障机制。

（2）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程序

对于符合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标准的证券公司，经公司相关审批程序，可纳入公司备选池。在备选池中的证券公司方可参加券商考核，并被选择参与证券交易。公司会与被选中的证券公司签订协议，督察长及法律合规部在上述过程中履行合规审查职责。

2、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交易单元全部为新增。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证券	1,000,990.00	100.00	-	-	-	-
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国泰海通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国联民生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分公司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1 月 29 日
2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变更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1 月 29 日
3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2 月 14 日
4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3 月 13 日
5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5 年度）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3 月 30 日
6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规定网站	2026 年 4 月 28 日
7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规定网站	2026 年 4 月 28 日
8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规定网站	2026 年 4 月 28 日
9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规定网站	2026 年 4 月 28 日
10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4 月 28 日
11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规定网站	2026 年 4 月 28 日
12	2025 年度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股东身份（通过公募基金持股）参与股东大会投票信息披露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4 月 30 日
13	关于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参加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6 日

	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4	关于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7 日
15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9 日
16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21 日
17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6 年第 1 号	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22 日
18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22 日
19	关于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22 日
20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22 日
21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网站	2026 年 5 月 28 日
22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浦发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6 年 6 月 23 日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508-20260525	10,000,333.33	0.00	0.00	10,000,333.33	4.11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注意：当特定的机构投资者进行大额赎回操作时，基金管理人需通过对基金持有证券的快速变现以支付赎回款，该等操作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产生冲击成本的风险，并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同时，该等大额赎回将可能产生(1)单位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以及(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从而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 浦银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89 号 S2 座 1-7 层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pdbfunds.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